

贵州美锦六枝煤焦氢综合利用示范项目（原六枝特区中心城区焦炉煤气源厂项目）环境影响评价 公众提出意见的方法和途径

根据《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》（生态环境部令[2018]第4号）要求，建设单位应当依法听取环境影响评价范围的公民、法人和其他组织的意见。贵州美锦华宇新能源有限公司作为项目的实施主体，负责本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工作。本次公众参与的主要形式包括：网络公示、报纸公示和张贴公告。

项目环评公示期间，评价范围内、外的公民、法人单位及其他组织可通过信函、电子邮件或拨打电话等方式，向我单位提供与本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或建议。联系方式如下：

项目名称：贵州美锦六枝煤焦氢综合利用示范项目（原六枝特区中心城区焦炉煤气源厂项目）

建设单位：贵州美锦华宇新能源有限公司

联系人：郑廷勇

联系电话：18985945199

邮箱：498501635@qq.com

地址：六枝特区新窑镇新河村六盘水路喜循环经济产业园区

贵州美锦华宇新能源有限公司

2023年3月27日

